

2024 年度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一、部门职责 .....	1
二、机构设置 .....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9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1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11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11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2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3
第四部分 附件 .....	17
第五部分 附表 .....	68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工作职能：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的决定和命令，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村（社区）规划等相关规划，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产生活环境。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抓好基础教育、统计、科技、文化、体育、卫生健康、食品安全等工作，做好民政事务、就业培训、社会保障、劳动关系协调、民族宗教等工作，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发展。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加强普法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做好国防教育和兵役等工作。做好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整治相关工作。负责建立和完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务公

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2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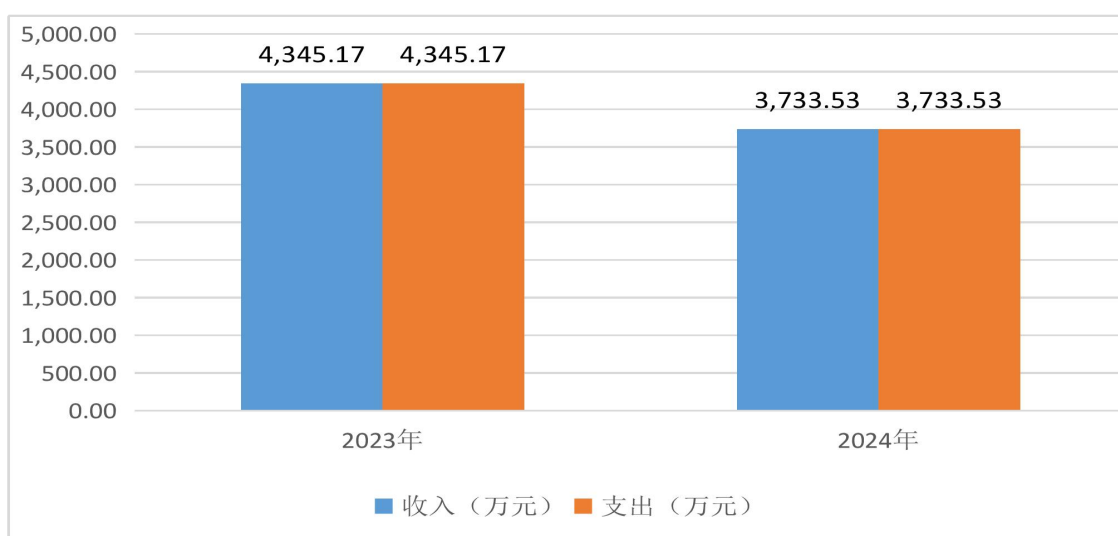
纳入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峨眉山市绥山镇便民服务中心
- 2.峨眉山市绥山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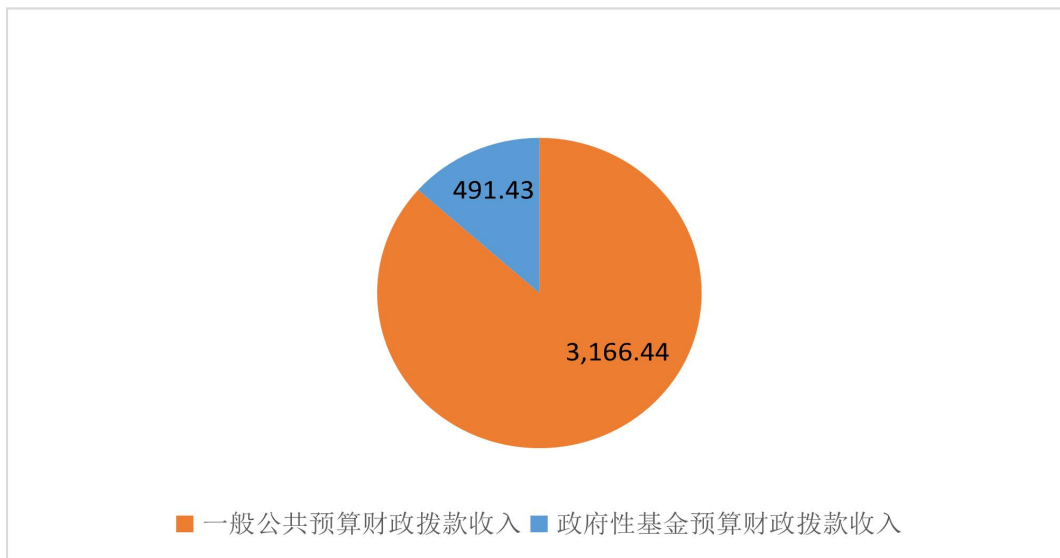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733.5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 611.64 万元，下降 14.1%。主要变动原因是征地拆迁项目资金减少。



(图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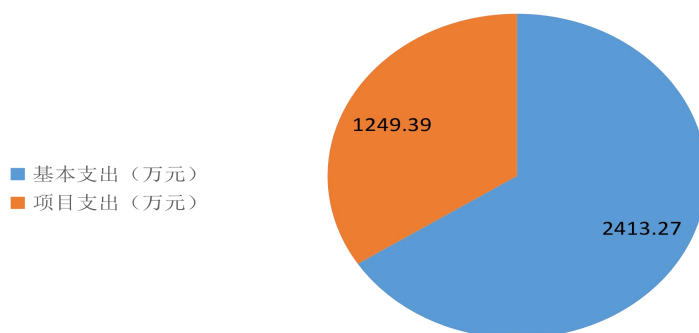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657.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66.44 万元，占 86.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91.43 万元，占 13.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662.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13.27 万元，占 65.9%；项目支出 1249.39 万元，占 34.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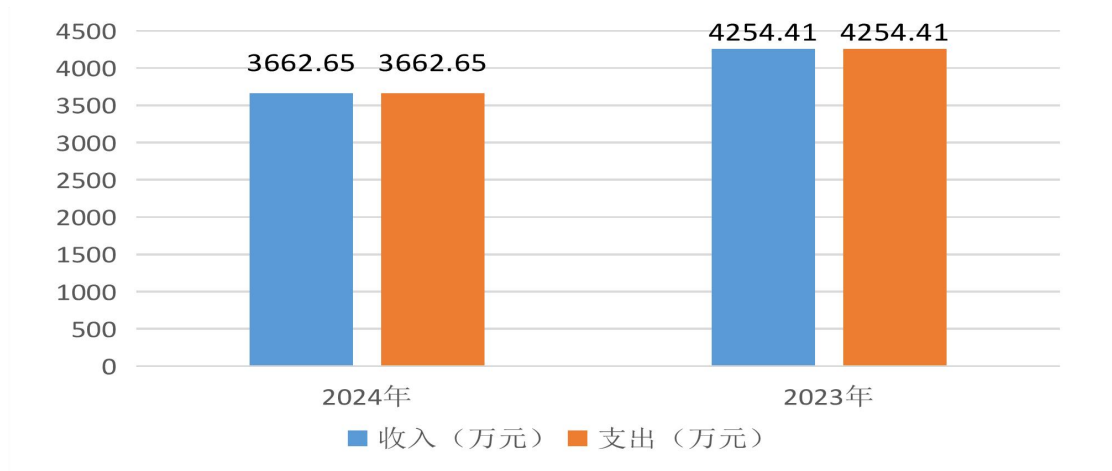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662.6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591.76 万元，下降 13.9%。主要变动原因是征地拆迁项目、安置小区管理补助资金等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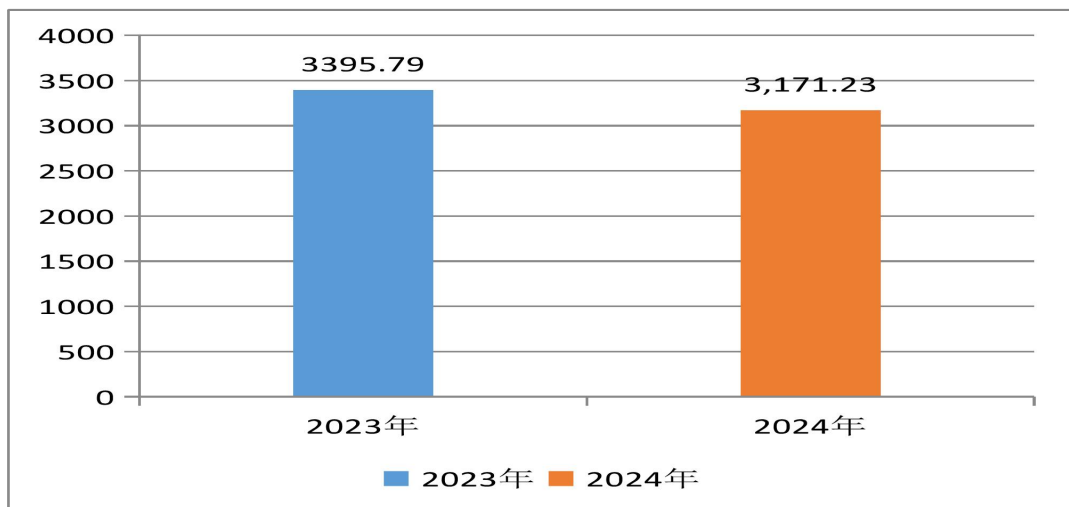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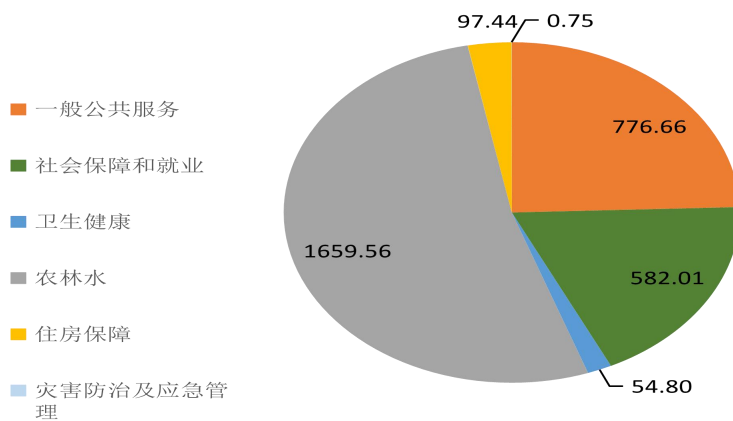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71.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6.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4.56 万元，下降 7.1%。主要变动原因是征地拆迁项目等项目经费减少。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71.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6.66 万元，占 2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2.01 万元，占 18.4%；卫生健康支出 54.8 万元，占 1.7%；农林水支出 1,659.56 万元，占 52.3%；住房保障支出 97.44 万元，占 3.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75 万元，占 0.02%。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3171.23，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750.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2.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 3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6.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4.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20.1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3.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7.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4.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23.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34.2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0.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89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97.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支出决算为 0.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13.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41.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7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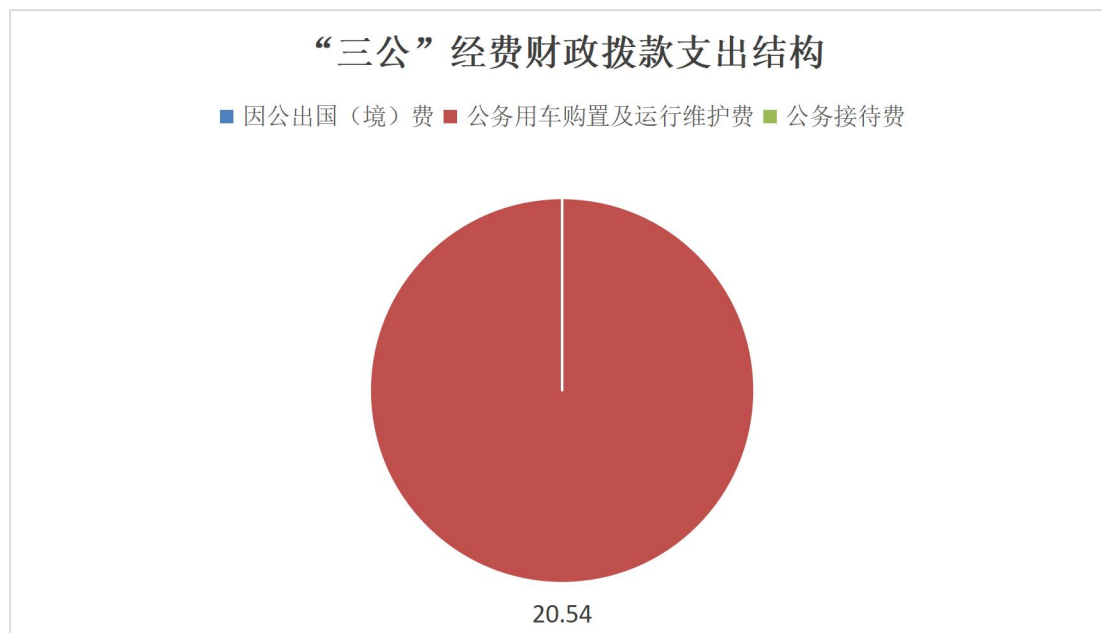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0.54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增加0.27万元，下降1.3%。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老化，维护费用支出增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

（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0.54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27 万元，增加 1.3%。主要原因是公务车老化，维护费用支出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8 辆，其中：轿车 4 辆、越野车 1 辆、载客汽车 3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0.54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征地拆迁、精准扶贫、双创工作、农业技术推广、秸秆巡

察、违建巡察、环境卫生整治、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稳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年初未预算。**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1.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3.4%。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67.2 万元，下降 42.8%。主要变动原因是安置小区物业管理补助资金、保障房物业费等项目减少。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2.2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73.13 万元，增长 36.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办公用品等开支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55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购置及公车运行维护采购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征地拆迁、精准扶贫、双创工作、农业技术推广、秸秆巡察、违建巡察、环境卫生整治、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稳工作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本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本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8 分。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机关开展综治、安全、群团、文广计等项目工作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

项目工作的项目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

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1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2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2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 1

#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 机构组成。

绥山镇行政机构设置 7 个：党政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治理和社会事务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财政所；下属事业单位机构设置 2 个：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 (二) 机构职能。

1.党政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信息等工作；负责综合协调、目标绩效、督查督办、后勤保障等工作。

2.党建工作办公室。负责党的建设，承担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等工作；负责党风廉政、意识形态、宣传思想、组织人事、机构编制、统一战线、民族宗教、群团组织等工作；负责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系服务工作。

3.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优化投资、营商环境等工作；

负责推进项目建设和经济发展、企业协调服务、统计等工作；负责镇建设规划、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工作；负责村镇建设管理等工作；负责辖区内乡道、村道建设管理工作；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4.社会治理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工作；负责综治维稳、平安建设、矛盾化解、防邪禁毒等工作；负责公益事业和社会服务事业管理工作。

5.应急管理办公室。履行辖区内安全生产属地责任，负责应急管理及消防、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等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承担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6.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牵头指挥协调部门派驻行政执法工作力量，开展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配合市级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和协助执法相关工作。

7.财政所。负责乡镇财务、指导管理村(社区)财务等相关工作。

8.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承担公共服务事项、行政审批集中受理和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承担退役军人服务工作；承担民政、医保、社保、就业、卫生健康、文体旅游、广播电视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新时代文明实践和志愿服务相关工作。

9.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承担乡村振兴相关工作；承担农

业、林业、水利 等农业农村发展相关综合服务和专业技术服务工作；配合做好基层供销服务相关工作。

###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4 年末，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及下属单位编制情况及年末实有人数情况：行政编制 35 人，机关工勤 5 人，年末实有人数 38 人。事业编制 30 人，年末实人数 28 人，其中：便民服务中心 12 人，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16 人。人员变动情况行政人员调出 3 人，调入 1 人，新进 5 人，退休 0 人；事业人员新进 1 人，调入 1 人，调出 2 人，退休 0 人。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 **（一）收入情况。**

2024 年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收入合计 3072.07 万元，（其中：基本收入 2178.73 万元，项目收入 893.34 万元）。2024 年决算全年预算收入 3657.86 万元，（其中基本收入 2413.27 万元，项目收入 1320.26 万元）

### **（二）支出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支出合计 3072.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78.73 万元，项目支出 893.34 万元）。2024 年决算数支出合计 3662.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13.27 万元，项目支出 1249.39 万元）。2024 年度，我镇共实施 71 个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其中，人员类项目 27 个，公用经费项目 12 个，部门项目 32 个）。我镇整体绩效支出情况较好，

在市财政局的大力支持下，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推动了全镇经济社会发展，顺利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末我镇年末结转和结余 70.87 万元。

##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一是项目推进工作。拆迁攻坚加快推进，安置工作蹄疾步稳，项目推进有力有序。二是推动乡村振兴发展。加快建设和美乡村，深化“五清”等三大行动。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完成辖区 170 个疑似新增耕地图斑举证，完成全年粮食生产目标任务，持续建设高标准农田。三是持续壮大集体经济。天街·李子坪、云上福潮、荷叶民宿集群等项目持续为集体经济提供大量收益，四是增加民生福祉。深化帮扶服务群众，常态化开展“呵护青苗”、“助残暖心”、“敬老孝老人”等主题关爱活动。集中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进万家”活动 30 余场，常态化举办村超、广场舞等精神文明活动。

2.预算管理。2024 年我镇按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以及市财政局要求，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工作，严格履行预算编制程序，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完善支出标准体系，精心规划部门预算，科学合理配置财政资源，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严格执行财政批复的预算，坚持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支出。项目库

管理遵循科学谋划、提前储备、绩效管理、信息全面、常态开放、权责明确的基本原则。做实做细项目储备，纳入预算项目库的项目按规定完成可行性研究论证、制定具体的实施计划等各项前期工作，做到预算一经批准即可实施。

本年度我镇加强了预算支出执行管理，切实加快财政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确保基本支出预算按序时进度及时拨付，项目支出预算按各项专项投资计划和财政性投资项目建设计划以及项目进度及时拨付。根据上级严控一般性支出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按规定坚决取消无实质内容的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等活动，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编制和配备标准，合理安排公务用车出行，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财务管理。2024年度，我镇不断加强财务队伍建设，提升财务人员业务能力素质，组织财务人员进行培训学习，不断提高财务人员的业务素质和核算水平。严格执行财务人员岗位制度，明确会计、出纳岗位职责，建立互相制约机制，规范财务核算。建立健全内控机制，积极防范化解风险。加强专项资金管理，遵守并维护国家财经法规，加强对各类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严格按批准的用途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最大限度地发挥了专项资金使用效益。组织各业务部门认真学习内部控制文件，领会内部控制的作用和意义，狠抓内控制度，将内控制度落实于实际工作中。实行重要岗位轮换制度，充分发挥财务的监督职能，重大工程项目财务人员积极参与其中，形成人人都有内控意识，保证了资金使用合

法合规。

4.资产管理。完善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坚持“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责任到人、合理配备、规范管理”的原则，明确固定资产从采购、领用、使用、报废、处置等各个环节都有人负责。由专职人员负责固定资产管理，以固定资产信息管理平台为依托，完善资产信息，进行跟踪管理。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由专职管理人员进行收集，查明报废原因，提出处理意见，最后集中上报国有资产管理部门进行统一处置。按照规定每年对现有的固定资产进行了盘点，将账外资产登记入账，严格执行固定资产验收、领发、保管、调拨、登记、检查和维修制度，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对购置及变卖处置的固定资产，报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核审批后，严格执行相关程序，做到账实相符，防止固定资产流失。

5.采购管理。本年度我镇政府采购支出 12.55 万元，全部为公车运行维护项目采购支出，主要包含公车维修、保险等刚性经费支出。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2024 年我镇采购面向中小企业比例为 100%，采购执行率 10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填报以下数据，并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情况。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9 个，涉及预算总

金额 2413.26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含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2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249.38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 1.项目决策。

我镇按照项目管理规定，部门预算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在重大项目实施前对项目开展了可行性研究，确保项目建设的必要性、技术经济可行性、社会效益等，根据 2024 年预算编制要求，本着真正过紧日子的原则，厉行节约、精打细算，从严从紧控制项目申报和预算安排，非必要项目和工作内容可压尽压、应压尽压，做到客观、科学、精准。严格履行事前评估程序，填写事前评估绩效表。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能够体现项目实现预期效果，目标设定指标具体、可度量、可操作、可衡量。2024 入库 71 个项目，其中数量指标 70 条，质量指标 42 条，时效指标 32 条，社会效益指标 70 条，经济效益指标 12 条，生态效益指标 1 条，可持续发展指标 30 条，可持续影响指标 2 条，满意度指标 33 条，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31 条，经济成本指标 18 条。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匹配情况，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绩效目标设置能够真实反映项目的绩效水平和目标的实现程度。

## 2.项目执行。

2024 年度，我镇实施 71 个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其中，人员类项目 27 个，公用经费项目 12 个，部门项目 32 个，年初预算收入 3072.07 万元，年中根据项目具体实施情况采取调增、调减部门预算，预算调整后，全年预算执行 3662.6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171.2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 491.4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重大项目实施严格按照项目资金下达文件要求，制定实施方案和计划，开展需求论证评估，成立了以镇党委书记、镇长为组长，镇分管领导为副组长，各部门分管领导、相关村社和成员单位组成领导小组，并明确职责分工，规划项目实施时间，完工和验收流程，规范了操作工作程序。

## 3.目标实现。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2024 年入库 71 个项目，其中数量指标 70 个，全部完成 70 个，占比 100%。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中偏离度在 30%内的指标个数 70 个，已完成预期指标值的数量指标个数 70 个，数量指标与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完成绩效目标效益指标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数量 71 个，所有项目均完成了既定的目标效益指标。

2024 年度我镇实施 71 个项目，预算资金 3662.66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1 个，预算资金 3171.2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政府性基金项目 10 个，预算资金 491.4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将根据自评结果及时整改并进一步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下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依据，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我镇在财政预算管理、执行和会计核算单位中，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确保了各项财政资金的规范管理和使用的合法合规，做到会计资料真实、完整。通过本单位自评，得出绥山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97.8 分，整体绩效完成情况良好，基本完成年初设定各项绩效目标。

### **（二）存在问题。**

1.绩效目标设定需强化系统性。一是在绩效指标设计环节，未建立跨部门协同工作机制，导致指标体系的科学性和系统性不足；二是绩效管理专题培训宣贯工作覆盖面不足、指导精准性欠缺，致使部分业务部门对绩效目标设定规范存在认知偏差。上述问题直接表现为提交的绩效目标呈现两大特征：其一，目标表述过于抽象笼统，量化指标体系不健全，未能建立可衡量、可追踪的评价基准；其二，目标内容与业

务实际契合度不足，存在一定程度的偏差。这种状况不利于项目绩效的考核评价。

2.预算执行进度需提升均衡性。受资金到位滞后、部分项目周期跨年、实施进度迟缓等客观因素制约，预算执行进度呈现“前松后紧”特征。

### **（三）改进建议。**

1.细化绩效目标内容，提高指标设定水平。系统化构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体系，在预算编制阶段强化绩效导向原则，健全预算与绩效协同管理机制，优化预算编制与执行流程。强化绩效管理能力建设与业务指导，依据绩效评价操作规范等制度文件，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各业务部门的预算编制与执行环节，厘清部门内部绩效目标设定、动态监控、效果评估及结果审核的职责分工，落实业务部门及项目负责人员的绩效主体责任。通过强化部门财务与业务板块的协同联动，打破预算绩效管理职责仅由单一部门承担的固有认知，实现绩效指标具体化、数量化、可监测、可考核，切实提升目标管理的实操性与评估科学性。

2.优化预算资金管理措施，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施动态监管机制，全程跟踪项目执行状态，完善合同结算条款（分阶段结算支付），提升资金拨付效率，严格执行绩效考核制度。组织预算绩效专题培训活动，增强项目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的专业素养与绩效理念，持续完善预算管理体系。通过优化工作流程和强化过程管控，全面提升资金运行效率，确保资金使用进度符合预期目标。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2T000000394669-七路一桥建设项目土地租金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七路一桥建设项目正常开展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协议及时支付租用农户土地租金，种植树木绿化环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七路一桥建设项目土地租赁费用，涉及光辉村、安川村、仙塘村的土地租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0.78	30.7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0.78	30.7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七路一桥建设项目土地租金	=	1	次	1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七路一桥建设项目正常开支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支付土地租金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七路一桥建设项目建设圆满完成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七路一桥建设项目持续开展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七路一桥项目满意度	≥	95	%	95	5	5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5	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七路一桥建设项目土地租金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杨敏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2T000006645249-矛盾纠纷调解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村社区矛盾纠纷调解奖励经费，提高村社区调解人员积极性，使社会更加稳定					村社区矛盾纠纷调解奖励经费，提高村社区调解人员积极性，使社会更加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23	0.2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23	0.2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未纳入年初预算，财政追加预算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矛盾纠纷调解乡镇数	=	1	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调解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矛盾纠纷调解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调解减少上访	定性	优		优	20	20		
		可持续发展指标	矛盾纠纷调解持续发展	定性	好		好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村社区矛盾纠纷调解奖励经费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年初无此项预算，财政追加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林海佳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7951055-乡镇(街道)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全镇安全、计生、文旅、妇联、团委、人大等工作经费				顺利完成全镇安全、计生、文旅、妇联、团委、人大等保障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60.12	38.87	38.87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60.12	38.87	38.8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个别科目指标预算结余, 预算调整减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治安巡查	=	12	次	12	20	20	
			开展安全检查工作	=	12	次	12	20	20	
		时效指标	及时召开人代会	=	1	次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全镇社会治安稳定	定性	良好		良好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全镇各项业务工作持续开展	定性	良好		良好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 通过项目的实施, 保障全镇安全、计生、文旅、妇联、团委、人大等工作经费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个别科目指标预算结余, 预算调整减少。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 减少预算调整和资金结余。									
项目负责人: 刘德府					财务负责人: 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7951857-交管办和村级劝导员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全镇交通安全工作负责，及时支付劝导员补助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全镇交通安全工作，交管办和村级劝导员补助及时、足额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00	12.00	12.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	12.00	12.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个别科目指标预算结余，预算调整减少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立交通劝导点位	=	100	%	100	20	20	
			开展交通安全巡查	=	4	次/年	4	20	2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交通劝导及时到位	=	100	%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安全状况	定性	良好		良好	15	15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交通安全工作持续开展	定性	良好		良好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6	%	96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交管办和村级劝导员补助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个别科目指标预算结余，预算调整减少。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预算调整和资金结余。									
项目负责人：田湖斌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7952318-三支一扶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三支一扶生活补贴、安家补贴和专项培训费等				保障三支一扶生活补贴、安家补贴和专项培训费等及时、足额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11	0.11	0.11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11	0.11	0.1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	4	人	4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2023年内完成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服务群众意识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工作积极性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支一扶人员满意度	≥	97	%	97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100分, 通过项目的实施, 保障三支一扶生活补贴、安家补贴和专项培训费等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冯蕾					财务负责人: 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7953723-村（社区）顶岗锻炼后备干部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村（社区）顶岗锻炼后备干部补助，提高后备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增强后备干部服务群众意识。				村（社区）顶岗锻炼后备干部补助，提高后备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增强后备干部服务群众意识。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2.54	17.91	17.91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2.54	17.91	17.9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备干部补助人数	=	10	人	10	15	15	
		质量指标	后备干部上岗后考核合格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2023年完成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后备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后备干部服务群众意识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村（社区）顶岗锻炼后备干部经费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个别科目指标预算结余，预算调整减少。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冯蕾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8857405-人大选举（补选）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组织开展补选峨眉山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补选市级人大代表。					顺利完成补选峨眉山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补选市级人大代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00	11.58	11.58			100.00%	10	10	人大代表补选经费指标预算调整增加。	
	其中：财政资金	7.00	11.58	11.5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补选人大代表选举	=	1	次	1	20	20		
		质量指标	选区选民参与选举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按时开展筹备补选人大代表选举各项工作	定性	优		优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选人大代表充分履职尽责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确保人大代表各项工作正常持续开展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补选人大代表工作满意度	≥	96	%	96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100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人大代表补选工作顺利完成，经费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人大代表补选经费指标预算调整增加。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预算调整。										
项目负责人：杨敏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015214-（春节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款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春节前川桃路 1、2、3 号便道硬化工作，K5+800 段突发滑坡地质灾害应急抢险等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工程资金，保障项目正常开展，促进经济发展，增加经济收入，减少社会矛盾纠纷，社会稳定。				完成年度既定目标，资金下达后及时支付工程资金，保障项目正常开展，促进经济发展，增加经济收入，减少社会矛盾纠纷，社会稳定。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42.86	242.86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42.86	242.8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工程数	=	16	个	16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程资金兑付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增加经济收入	定性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项目正常开展，减少社会矛盾纠纷，社会稳定。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6	%	96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资金	≤	158.147	万元	242.86	20	15	根据具体需要支付的工程资金调增预算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春节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款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根据具体需要支付的工程资金调增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预算调整和资金结余。									
项目负责人：田湖斌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091832-雪花啤酒有限公司厂区外水泵房运行电费等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雪花啤酒有限公司外水泵房日常经费开支				完成雪花啤酒有限公司厂区外水泵房运行电费等经费项目保障工作，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3.00	12.99	12.99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3.00	12.99	12.9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按时支付电费	=	12	次/年	12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村民生产生活用电稳定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电费及人员工资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生产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好		好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雪花啤酒有限公司外水泵房工作开展	定性	好		好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通过项目实施保障雪花啤酒有限公司外水泵房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存在问题	根据项目实际运行电费，年中进行预算调减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预算调整。									
项目负责人：于乐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094435-关工委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用于关工委工作开支，关爱慰问困难儿童及有关活动开展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了关工委工作开支，关爱慰问困难儿童及有关活动开展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关工委工作开支，关爱慰问困难儿童及有关活动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50	8.50	8.5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8.50	8.50	8.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社个数	=	21	个	21	15	15		
		质量指标	确保本镇关心关爱工作顺利开展	≥	95	%	95	15	15		
		时效指标	2023年内完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青少年和儿童更加健康成长	≥	95	%	95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形成关心关爱工作氛围和导向	≥	95	%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关工委工作开展经费	≤	8.5	万元	8.5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关工委正常工作。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冯蕾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094437-基层武装及征兵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组织开展武装工作，及时完成征兵、民兵整组、民兵点验、征兵回访工作等工作				保障征兵、民兵整组、民兵点验、征兵回访等工作顺利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00	2.33	2.3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7.00	2.33	2.3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根据实际开支情况调整预算，年中预算调减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民兵点验、训练工作	=	2	次	2	15	15	
		质量指标	征兵回访工作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2023年内完成	=	2	年	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兵训练宣传覆盖率	=	100	%	100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基层武装工作持续开展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6	%	96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武装工作经费	≤	7	万元	2.33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100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基层武装及征兵经费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根据实际开支情况调整预算，年中预算调减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预算调整。									
项目负责人：余洪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126290-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组织人大代表调研各项工作，保证代表活动经费专款专用				组织人大代表调研各项工作，保证人大代表选举活动等顺利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指标预算结余，预算调整减少	
	总额	8.10	7.56	7.56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8.10	7.56	7.5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人大代表调研各项工作	=	4	次	4	20	20	
		质量指标	代表活动经费专款专用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3年内完成	=	1	年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大代表充分履职履责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人大代表各项工作持续开展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100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指标预算结余，预算调整减少。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预算调整。									
项目负责人：杨敏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196611-信访稳定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开支，确保全镇信访工作稳定，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稳定和谐的发展环境。				保障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开支，确保全镇信访工作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7.00	7.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7.00	7.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未纳入年初预算，财政追加预算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给据类群众来信签收核对率	≥	98	%	98	15	15	
			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	≥	98	%	98	20	20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按期办结率	≥	98	%	98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地督查结果网上公开率	≥	98	%	98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信访工作稳定，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和谐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群众满意率	≥	96	%	96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开支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未纳入年初预算，财政追加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林海佳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627737-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员工作经费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员工作经费及时、足额发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4.74	12.60	12.6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4.74	12.60	12.6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	4	人	4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每年年内完成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群众意识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帮扶村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	90	%	9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员工作经费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个别科目指标预算结余，预算调整减少。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冯蕾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639849-竹叶青项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竹叶青项目顺利交地				竹叶青项目顺利完成交地工作，保障了项目有序进行。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6.00	26.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6.00	26.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工作组	=	1	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相关项目交地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当年内完成	≤	1	年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矛盾	定性	基本化解		基本化解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工作持续推进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竹叶青项目工作经费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未纳入年初预算，财政追加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朱芷铎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3T000009753898-应急避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更好防范地质灾害，切实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做好避险群众安置安抚和生活保障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放地质灾害短期应急避让补助 1.8 万元。				为更好防范地质灾害，切实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做好避险群众安置安抚和生活保障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放地质灾害短期应急避让补助 0.75 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为更好防范地质灾害，切实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做好避险群众安置安抚和生活保障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放地质灾害短期应急避让补助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75	0.75		100.00%	10	10	未纳入年初预算，财政追加预算。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75	0.7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地点个数	=	7	个	7	15	15	
		质量指标	满足地质灾害应急避让条件群众的转移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群众转移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到“应转必转，应转尽转”	定性	好	其他	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定性	好	其他	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	1.8	万元	0.7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9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发放地质灾害短期应急避让补助 0.75 万元，切实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做好避险群众安置安抚和生活保障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存在问题	未纳入年初预算，财政追加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增加成本控制，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林勇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0115091-村（社区）干部学历提升奖补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村（社区）“两委”干部，按照“获得大专以上学历奖补 2000 元/人、本科学历及以上奖补 3000 元/人”的标准拨付到相关乡镇（街道），提高村（社区）干部服务群众意识和工作积极性。				按照“获得大专以上学历奖补 2000 元/人、本科学历及以上奖补 3000 元/人”的标准拨付到相关乡镇（街道），本年完成拨付 5.9 万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获得大专以上学历奖补 2000 元/人、本科学历及以上奖补 3000 元/人”的标准拨付到相关乡镇（街道）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40	5.90	5.9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7.40	5.90	5.9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个别科目指标预算结余，预算调整减少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数	=	33	人	33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兑付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社区）干部服务群众意识	定性	良好		良好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村（社区）干部工作积极性	定性	良好		良好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社区）干部满意度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将村（社区）干部学历提升奖补经费按标准准拨付到相关乡镇（街道），提高村（社区）干部服务群众意识和工作积极性。									
存在问题	个别科目指标预算结余，预算调整减少。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冯蕾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0126197-城西村断头路建设占地补偿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峨眉山市城北片区路网联通工程城西村两处断头路建设项目占地补偿，使断头路连通，减少社会矛盾，使出行更加方便。				峨眉山市城北片区路网联通工程城西村两处断头路建设项目占地补偿，使断头路连通，减少社会矛盾，使出行更加方便。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7.51	7.51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7.51	7.5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数	=	1	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2024年内完成	=	2024	年	202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社会矛盾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完成后，出行更加方便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6	%	96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偿资金	≤	295354.75	元	7510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支付峨眉山市城北片区路网联通工程城西村两处断头路建设项目占地补偿，使断头路连通，减少社会矛盾，使出行更加方便。									
存在问题	未纳入年初预算，财政追加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田湖斌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0668927-顺河村饮水工程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顺河村原饮水工程蒲沟取水处钻井取水，解决村民用水困难问题				顺利完成在顺河村原饮水工程蒲沟取水处钻井取水，解决了村民用水困难问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22	10.22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22	10.2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井新增取水处	=	1	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内完成	≤	2	年	2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周边村民用水更方便	定性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村内生活秩序稳定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饮水工程项目资金	<	12.78	万元	12.78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支付顺河村饮水工程项目经费，顺利完成在顺河村原饮水工程蒲沟取水处钻井取水，解决了村民用水困难问题。									
存在问题	未纳入年初预算，财政追加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李伟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404545-村级公共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村（社区）日常办公运转、基层活动、服务群众、公共运维。				保障了村（社区）日常办公运转、基层活动、服务群众、公共运维，完成了村组，水利、道路村组公共设施新建、修复等，保障了村基础设施和环境类、生产服务类、生活服务类、社会管理类项目正常开展。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了村（社区）日常办公运转、基层活动、服务群众、公共运维，完成了村组，水利、道路村组公共设施新建、修复等，保障了村基础设施和环境类、生产服务类、生活服务类、社会管理类项目正常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06.05	206.05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06.05	206.0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党群活动次数	≥	21	次	21	15	15	
		质量指标	办公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公共设施维护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社区）办事效率	定性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持村（社区）各项事业健康持续发展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6	%	96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315	万元	206.05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了村（社区）日常办公运转、基层活动、服务群众、公共运维，完成了村组，水利、道路村组公共设施新建、修复等，保障了村基础设施和环境类、生产服务类、生活服务类、社会管理类项目正常开展。									
存在问题	个别科目指标预算结余，预算调整减少。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预算调整和资金结余。									
项目负责人：李伟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444786-村组干部保险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时给付村组干部各项保险，提供村组干部生活保障，加强服务群众主动性。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村干部村组干部养老保险补助、医疗保险补助、意外保险补助等经费及时、足额发放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时给付村组干部各项保险，提供村组干部生活保障，加强服务群众主动性。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8.98	34.73	34.7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78.98	34.73	34.7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支付村组干部保险补助次数	=	12	次	12	15	15	
		质量指标	村组干部各项保险覆盖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当年12月之前完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组干部服务群众意识	定性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维持村组干部社会保障，确保村内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村组干部服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当年村组干部保险补助成本	<	789800	元	347300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100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村组干部养老保险补助、医疗保险补助、意外保险补助等经费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个别科目指标预算结余，预算调整减少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冯蕾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51118124T000011444857-村组干部考核奖励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定期考核村组干部工作实绩并对考核优异的村组干部发放考核奖励,保持村组干部工作积极性,提供服务群众水平。					完成定期考核村组干部工作实绩并对考核优异的村组干部发放考核奖励,保持村组干部工作积极性,提供服务群众水平。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定期考核村组干部工作实绩并对考核优异的村组干部发放考核奖励,保持村组干部工作积极性,提供服务群众水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1.70	131.24	131.24			100.00%	10	10	根据实际开支情况调整预算,年中预算调增	
	其中:财政资金	121.70	131.24	131.2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村组干部开展考核次数	=	1	次	1	15	15		
		质量指标	对考核合格的村组干部发放奖励覆盖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当年12月之前完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组干部服务群众意识	定性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形成村组干部主动干事的工作氛围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村组干部服务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当年村组干部考核奖励成本	≤	121.7	万元	131.24	20	15	根据实际开支情况调整预算,年中预算调增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95分,通过项目的实施定期考核村组干部工作实绩并对考核优异的村组干部发放考核奖励,保持了村组干部工作积极性,提供服务群众水平。										
存在问题	根据实际开支情况调整预算,年中预算调增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冯蕾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445088-公租房维修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履行公租房管理职责，保障公租房维修，改善住户生活质量。				履行公共租赁住房管理职责，保障太泉村、符汶村公共租赁住房维修。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	16.53	16.5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	16.53	16.5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根据实际开支情况调整预算，年中预算调减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租房年维修次数	≥	2	次	2	15	15	
		质量指标	维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当年12月之前完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租房住户生活改善	定性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确保公租房居住安全，维持住户生活秩序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户对公租房居住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当年公租房维修成本	≤	20	万元	2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100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太泉村、符汶村公共租赁住房维修经费按时支付。									
存在问题	根据实际开支情况调整预算，年中预算调减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刘德府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445105-保障房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解决绥山镇辖区内 20 个安置小区、棚户区改造城西片区、棚户区改造光辉片区、太泉符汶四个项目保障房物业管理费，使社会更稳定。				及时支付资金，解决绥山镇辖区内 20 个安置小区、棚户区改造城西片区、棚户区改造光辉片区、太泉符汶四个项目保障房物业管理费，使社会更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64.00	176.36	176.36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464.00	176.36	176.3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拨付保障房物业管理费项目	=	4	个	4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房维护运行合格率	≥	95	%	95	15	15	
		时效指标	当年 12 月之前完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持保障房正常运营，服务住户	定性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持续营造保障房良好社会氛围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房住户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当年保障房物业管理费用成本	<	464	万元	176.36	20	10		
合计							100	9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9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太泉、光辉、城西等 23 个安置小区物业管理费及时支付。									
存在问题	根据实际开支情况调整预算，年中预算调减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田湖斌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447908-大庙公墓山管理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解决大庙公墓山管理人员工资、养老保险等费用，确保大庙公墓山的有序管理。				做好大庙公墓山管理工作，按时支付管理人员工资、养老保险等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0	5.00	5.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5.00	5.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公墓数量	=	1901	座	1901	15	15	
		质量指标	公墓山管理维护合格率	≥	99	%	99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公墓山管理人员工资、养老保险等费用	定性	优		优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墓地及墓地管理服务	定性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期维护好公墓山环境及设施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大庙公墓山管理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年公墓山管理维护成本	≤	5	万元	5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大庙公墓山管理工作，按时支付管理人员工资、养老保险及时、足额支付。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胡婵娟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626044-光辉桥好吃街氛围改造提升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承担光辉桥好吃街景观小品、树木亮化等工作，营造光辉桥好吃街美食氛围，吸引游客、发展旅游业和美食品。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光辉桥好吃街景观小品、树木亮化等工作，营造光辉桥好吃街美食氛围，吸引游客、发展旅游业和美食品。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承担光辉桥好吃街景观小品、树木亮化等工作，营造光辉桥好吃街美食氛围，吸引游客、发展旅游业和美食品。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8.94	38.94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8.94	38.9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好吃街景观小品个数	≥	2	个	2	10	10	
		质量指标	好吃街重点区域树木亮化覆盖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于2024年内完成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该街区旅游、美食行业发展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持续营造好吃街美食氛围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游客对光辉桥好吃街打造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好吃街氛围打造资金成本	≤	339433.2	元	3894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100分，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光辉桥好吃街景观小品、树木亮化等工作，营造光辉桥好吃街美食氛围，吸引游客、发展旅游业和美食品。									
存在问题	年初无预算，根据具体需要支付的项目资金调增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胡婵娟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626582-俄涝堰截洪分流整治项目占地补偿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顺利推进俄涝堰截洪分流整治项目，确保峨眉山市城市内涝治理实施、维护政府公信力。				顺利推进俄涝堰截洪分流整治项目，确保峨眉山市城市内涝治理实施、维护政府公信力。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9.54	9.54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9.54	9.5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俄涝堰整治村组个数	=	6	个	6	10	10	
		质量指标	俄涝堰内涝发生率	≤	2	%	2	15	15	
		时效指标	于2024年内完成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乡村内涝发生，维持俄涝堰周边生态稳定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持续维持俄涝堰低内涝发生率，确保周边村民安全劳作、出行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对俄涝堰内涝整治情况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整治成本	≤	198346.6	元	954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100分，通过项目的实施，顺利推进俄涝堰截洪分流整治项目，确保峨眉山市城市内涝治理实施、维护政府公信力。									
存在问题	年初无预算，根据具体需要支付的项目资金调增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田湖斌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626645-城南村房屋拆迁安置补偿费用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有序推进雁门街棚户区改造项目，拆迁城南村各户房屋。确保城南村居民居住、出行安全。				完成项目资金支付，确保项目有序推进。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0.00	10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0.00	10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拆迁户数	=	5	个	5	10	10	
		质量指标	雁门街棚户区改造项目推进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于当年内完成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雁门街棚户区生活秩序稳定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持续提升雁门街城南村生活质量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拆迁户及周边村民对棚户区改造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拆迁成本	≤	4770327.2	元	10000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有序推进雁门街棚户区改造项目，拆迁城南村各户房屋。确保城南村居民居住、出行安全。									
存在问题	年初无预算，根据具体需要支付的项目资金调增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朱芷铎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4T000011788757-绥山镇片区城市有机更新项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全力保障城市有机更新项目高效推进					保障城市有机更新项目高效推进，及时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9.80	19.8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9.80	19.8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有效推进城市有机更新项目数量	≥	1	项	1	10	10		
		质量指标	城市有机更新项目推进速度提升率	≥	20	%	20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相关城市有机更新项目	定性	优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完成城市有机更新，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促进城市绿色发展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城市有机更新项目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使用城市有机更新项目工作经费	≤	198000	元	1980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城市有机更新项目高效推进，及时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存在问题	年初无预算，根据具体需要支付的项目资金调增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杨敏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5T000012247664-城西村挂账计息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绥山镇项目工作组高效开展挂账计息签约续存工作，确保稳妥有序超额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化解社会矛盾、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绥山镇项目工作组高效开展挂账计息签约续存工作，确保稳妥有序超额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化解社会矛盾、保障社会稳定。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绥山镇项目工作组高效开展挂账计息签约续存工作，确保稳妥有序超额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化解社会矛盾、保障社会稳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6.00	16.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6.00	16.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年初无预算，根据具体需要支付的项目资金调增预算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挂账计息签约户数	=	210	人/户	210	15	15	
		质量指标	挂账计息签约率	>	99	%	99	20	20	
		时效指标	2024年内完成挂账计息签约工作任务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效完成签约续存工作，化解社会矛盾、保障社会稳定	定性	优		优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顺利推进下一阶段挂账计息工作	定性	优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续约群众对挂账计息签约工作满意度	>	99	%	99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绥山镇项目工作组高效开展挂账计息签约续存工作，确保稳妥有序超额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化解社会矛盾、保障社会稳定。									
存在问题	年初无预算，根据具体需要支付的项目资金调增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余洪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5T000012628390-创文问卷调查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调动全市群众积极参与问卷调查，赢取群众支持，购买赠送群众小礼品、开展宣传活动经费				调动全市群众积极参与问卷调查，赢取群众支持，购买赠送群众小礼品、开展宣传活动，顺利完成创文问卷调查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5.50	5.5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5.50	5.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个数	=	2	个	2	15	15	
		质量指标	群众参与问卷调查覆盖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2024年内完成	≤	1	年	1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整体文明水平显著提升	定性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市民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持续提高	定性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对文明城市创建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创文宣传经费	≤	5.5	万元	5.5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 100 分，通过项目的实施，调动全市群众积极参与问卷调查，赢取群众支持，购买赠送群众小礼品、开展宣传活动，顺利完成创文问卷调查工作									
存在问题	年初无预算，根据具体需要支付的项目资金调增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易静					财务负责人：谭泊兰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51118125T000013001378-荷叶村乡村振兴发展拉练点位现场拉练迎检经费								
主管部门		绥山镇				实施单位 (盖章)		峨眉山市绥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确保现场拉练顺利筹备, 顺河、赵河、荷叶三个村沿线房屋改造提升、环境卫生提升、氛围营造、宣传片制作、后勤保障等工作顺利完成。				现场拉练顺利筹备, 顺河、赵河、荷叶三个村沿线房屋改造提升、环境卫生提升、氛围营造、宣传片制作、后勤保障等工作顺利完成。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确保现场拉练顺利筹备, 顺河、赵河、荷叶三个村沿线房屋改造提升、环境卫生提升、氛围营造、宣传片制作、后勤保障等工作顺利完成。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4.00	34.00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34.00	34.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垣断壁拆除率	=	100	%	100	15	15	
		质量指标	沿线房屋改造提升覆盖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2024年内完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民居住环境、生活水平显著提升	定性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持续提升	定性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环境卫生整治提升经费	≤	340030	元	34003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自评总分100分, 通过项目的实施, 现场拉练顺利筹备, 顺河、赵河、荷叶三个村沿线房屋改造提升、环境卫生提升、氛围营造、宣传片制作、后勤保障等工作顺利完成。									
存在问题	年初无预算, 根据具体需要支付的项目资金调增预算									
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预算项目资金, 减少财政追加预算。									
项目负责人: 李伟					财务负责人: 谭泊兰					

# 2024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春节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款项目

##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为保障春节前绥山镇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款的顺利兑付，确保化解矛盾，维护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绥山镇人民政府设立了“（春节前）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款”项目。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川桃路 1、2、3 号便道硬化工作及 K5+800 段突发滑坡地质灾害应急抢险等工程项目，项目依据相关财政资金管理办法及镇政府年度工作计划立项并申报资金。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项目旨在保障基础设施工程顺利实施，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增加居民收入，减少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项目资金严格遵循《绥山镇财政资金管理办法》执行，确保资金使用的规范性与有效性。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项目预算总额为 242.86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无其他资金来源。资金分配以工程实际需求为基础，确保工程进度与资金拨付同步。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项目设定了明确的绩效目标，包括工程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及群众满意度等方面。项目单位已开展自评工作，各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基本一致。

##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对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实施效果的系统评价，检验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为后续类似项目提供经验借鉴。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重点评价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工程是否按时保质完成、社会效益是否实现、群众是否满意等。

**（三）评价选点。**本次评价选取绥山镇辖区内涉及工程的全部点位进行实地核查，包括川桃路 1、2、3 号便道及 K5+800 段滑坡应急抢险工程。

**（四）评价方法。**采用案卷研究法、实地勘察法、单位自评法及问卷调查法相结合的方式，全面收集项目执行数据与群众反馈。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由镇财政所、项目办及第三方评估机构人员组成，分工负责资料审核、实地核查与满意度调查。

## 三、绩效分析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资金投向明确，符合镇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2.项目管理。项目执行过程中制度健全，资金分配合理，绩效监管到位，未出现违规使用情况。

3.项目实施。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拨付及时，保障了工程顺利推进。

4.项目结果。所有工程均按计划完成，工程质量达标，社会效益显著。

###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工程进度与资金拨付：工程全部按期完成，资金兑付率达 100%。

项目功能实现：便道硬化与地质灾害抢险等工程功能实现良好，有效保障通行安全。

后续管护机制：项目完工后已移交相关部门进行日常维护。

###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工程数量：计划完成 16 项工程，实际完成 16 项，完成率 100%。

群众满意度：预期 96%，实际达成 96%，反映良好。

##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分为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按计划完成了全部工程内容，资金使用规范，社会效益显著，群众满意度高，达到了预期目标。

## **五、存在主要问题**

1. 成本控制不足：实际工程资金支出为 242.86 万元，超出预期经济成本指标 158.147 万元，存在预算编制与执行偏差。

2. 缺乏动态成本监控机制：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对成本变动进行及时调整与说明。

## **六、改进建议**

1. 加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在项目立项阶段应更精准估算工程成本，避免预算与执行差异过大。

2. 建立成本动态监控机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进行成本审计与调整，确保资金使用效率。

3. 完善绩效目标设置：建议在后续项目中增设“成本控制率”等指标，强化经济性管理。

# 2024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村级公共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为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建设，保障村（社区）组织正常运转和公共服务有效供给，绥山镇人民政府设立了“村级公共服务经费”项目。该项目是用于保障村（社区）日常办公、开展基层活动、服务人民群众、维护公共设施等方面的专项经费。项目依据国家关于加强基层治理和完善公共服务体系的相关政策精神立项，由绥山镇人民政府统一申报和管理，资金由财政全额拨款。

####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实施目的在于夯实基层工作基础，确保村（社区）有能力履行其基本职能，提升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改善公共环境，促进乡村各项事业健康持续发展。项目资金严格遵循村级公共服务经费管理办法，支持方向明确为维持基层组织的正常运转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

####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年度预算总额为 206.05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无其他资金来源。资金分配综合考虑了各行政村（社区）的人口规模、服务范围、工作任务量等因素，旨在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确保公平与效率。

####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项目设置了明确的整体绩效目标，即保障村（社区）日常办公运转、基层活动、服务群众和公共运维。具体绩效目标包括开展党群活动次数、办公正常运转率、维护及时率、办事效率、事业持续发展以及群众满意度等。项目单位已按计划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 二、评价实施

###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本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综合评价，检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存在问题，为优化后续预算安排和提升基层公共服务水平提供决策依据。

###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本次评价重点围绕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公共服务保障的有效性、绩效目标完成度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方面展开。预设问题包括：经费是否足额保障了基层运转，公共服务供给是否及时达标，群众是否满意等。

### （三）评价选点

本次绩效评价选取了绥山镇辖区内 3 个行政村和 1 个社区作为抽样点位进行实地核查。

### （四）评价方法

综合采用案卷研究法（审阅财务凭证、活动记录）、实地勘察法（查看办公环境、公共设施维护状况）、问卷调查法（面向村民、居民开展满意度调查）以及座谈调研法（与村、社区干部座谈）等多种方法，确保评价结果的全面性和

客观性。

### （五）评价组织

评价工作组由绥山镇财政所、农业服务中心共同组成，分别负责财务数据审核、业务资料核查和满意度调查分析。

## 三、绩效分析

###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符合国家加强基层建设的政策导向，决策程序规范，资金投向精准聚焦基层公共服务短板。

2.项目管理：项目资金管理辦法明确，拨付流程清晰。资金分配方案合理，考虑了基层实际差异，绩效运行监控到位。

3.项目实施：预算执行率为100%，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使用范围符合规定，无截留、挪用现象。

4.项目结果：项目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均已按时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有效保障了基层组织的正常运转。

###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本项目属于民生保障类项目，据此进行绩效分析：

1.区域均衡性：资金分配考虑了不同村（社区）的实际情况，基本保障了公共服务在不同区域的均衡供给。

2.对象精准性：资金直接用于服务村（社区），受益对象明确，精准覆盖了目标群体。

3.标准合理性：经费保障标准在现有财力下基本合理，支撑了基层基本公共服务需求。

4.群众满意度：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群众对村（社区）提供的服务总体满意，满意度达 96%，达到了预期目标。

###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特性，对自设的个性指标进行分析：

开展党群活动次数：预期 21 次，实际完成超过 21 次，完成率 100%，有效完成既定目标。

公共设施维护及时率：预期 100%，实际完成 100%，保障了公共设施的正常使用，美化了人居环境。

成本控制：预期成本指标为 315 万元，实际成本为 206.05 万元，成本控制成效显著，节约了财政资金，但也反映出初始预算编制不够精准。

## 四、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结论为“优秀”。项目决策科学，管理规范，实施顺利，全面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有效保障了基层组织的正常运转和公共服务供给，提升了群众满意度，促进了乡村社会的和谐稳定。评价总分：94 分。

## 五、存在主要问题

1. 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提高：初始经济成本指标（315 万元）与实际支出（206.05 万元）存在较大偏差，表明预算需求测算不够精细。

2. 长效管理机制有待强化：部分公共设施在维护后的长效管护机制尚未完全建立，存在后续维护跟不上的风险。

## 六、改进建议

1. 强化预算精准编制：建议建立更为科学的预算需求测

算模型，结合各村（社区）历史支出、服务人口和具体任务，细化预算科目，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科学性。

2. 完善长效管护机制：督促各村（社区）将公共设施维护纳入村规民约或社区公约，明确管护责任人和资金来源，建立“建—管—护”一体化的长效机制，确保公共服务可持续。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